

启东市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3 年，市农业农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中央、省、市有关农业农村法治工作部署要求，不断推进农业农村法治建设，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依法治农、依法护农、依法兴农，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和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计划，纳入干部学法用法要点。坚持将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作为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的首要任务，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学习，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全体干部职工依法行政的指导思想，打造全局学法用法良好氛围。2023 年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召开 7 次专题学习，进行 2 次交流研讨。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二卷等，通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形式开展学习 30 余次。

（二）规范行政决策运行机制

贯彻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制定《农业农村局重大行政决策程序管理制度》，提升重大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

水平，严格履行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程序。充分重视发挥法律顾问“智库”作用，在重大行政决策、行政应诉、政府合同签订、招标文件审查等工作中请法律顾问参与审核，进行法律风险评估，出具相关法律意见，有效化解法律风险。2023年，法律顾问参与行政处罚案审2件，代理行政及民事诉讼2件。

（三）加强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

明确专人负责文件合法性审核和公平竞争审查，将合法性审核贯穿到规范性文件制定全过程，积极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清理、报备、公示工作，推进行政规范性。2023年，对涉及农业部门2000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以市政府或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制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共清理市政府或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制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93件，继续有效18件，失效67件，废止7件。修改制定《启东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管理办法》。

（四）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一是加强执法队伍管理。完善执法人员信息库，严格落实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目前，我局共有执法人员75名，2023年共有13名执法人员统一申领全国统一样式执法证，2名工作人员申领执法监督证。强化执法队伍能力建设，执法部门积极开展执法队伍素质提升行动，采取多种方式全面提升执法人员的法律素质和办案水平。组织参加农业执法大练兵活动，采取线上线下等多种形式落实培训任务。组织执法案卷评查活动，采用农业、渔业两个执法大队现场互查的方式，进一步提高执法

案卷办理水平，规范文书制作，提升农业执法办案水平。

二是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制定本部门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切实落实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及时在信用平台、省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公示行政执法数据信息，接受监督。推进执法全过程记录，落实经费保障，增强行政执法记录仪、移动执法等执法设备的配置力度，对渔船安全执法检查采用移动平板终端“江苏渔业执法”系统，实时检查，实时整改，全过程记录，可追溯，确保执法效果。落实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及时公布本部门重大法制审核清单，对重大行政处罚案件均开展集体讨论决定。充实法制审核力量，邀请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参与把关，提供相关法律意见。

三是严厉打击涉农违法违规行。强化重点领域执法监督，围绕农资打假、畜禽养殖、渔业生产、农机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等领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扩大监管的覆盖面，严格打击涉农违法行为。2023年以来，全市农业执法部门共开展巡查检查201次，检查农资经营企业、饲料兽药生产企业、经营门店、养殖场等248个次，监督抽检农资产品80个、畜产品114个，畜禽投入品3个；开展海上专项执法行动90余次，出动渔政执法人员5400余人次，检查渔船2920余艘次，清理取缔非法船舶435艘，持续做好“三类船舶”清理整治工作，严厉打击违法捕捞行为。全局已立案查处案件228起，罚没款364万多元，其中两法衔接案件7起，涉嫌刑事处罚8人次。

（五）深化“放管服”改革

一是编制**2023年行政权力清单**。根据编办《关于开展2023年度部门行政权力事项清单编制工作的通知》要求，全面梳理农业农村局行政权力事项清单，参考江苏政务服务网中已认领事项及本部门单位工作实际，对《权力清单基本目录永久库》中初步明确的“本层级实施主体”予以进一步核对、认领，形成本部门**2023年行政权力清单**。对于新增的行政许可事项认真做好承接与办事指南的维护工作。

二是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对启东市实行告知承诺制证明事项清单进行动态调整的通知》（启政办发〔2022〕2号），本部门涉及五个事项七个证明内容。启东市农业农村局积极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在申请人申请办理行政许可事项时，工作人员将待证明事项的证明内容、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请人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是否实行承诺制办理。截至目前，我局实行告知承诺制办件4件，主要涉及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登记事项。

三是**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制定《“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采用现场检查、网络检查等检查方式对随机抽查对象开展监管工作。2023年共制定任务13个，其中跨部门联合任务5个，共对215家市场主体开展检查，最大程度避免对行政相对人的打扰。

（六）提升普法教育实效

一是**推进“八五”普法工作**。认真开展“八五”普法中期评估工作，制定《2023启东市农业农村局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计划》，明

确普法责任清单及工作措施。制定领导干部学法责任清单，落实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每季度根据公职人员学法计划，组织全体公职人员学习相关内容，并开展学法测试。

二是开展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培育工作。结合高素质农民培训陆续开展学法用法示范户的培训，并组织参加省、市组织的示范户培训。同时，每星期通过小视频，微信群进行相关法律知识的学习与宣传。通过线上线下的法治宣传学习，推动法治理念、法治方法、法治服务进村入户，促进农民群众法治素养明显提升。2023年各镇区共开展线下学习23次，线上学习150余次。

三是开展普法宣传活动。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以农业投入品管理、畜禽污染防治、渔业捕捞等领域的法律法规为重点，通过政风行风热线、金色大地栏目、微信等媒介开展对行政相对人的普法宣传。2023年举办参与《农产品质量安全法》《长江保护法》《安全生产法》等普法宣传活动50多次，制作各类宣传横幅230余条，沿江岸堤设立禁捕、禁钓等警示牌78块，宣传袋1200多个，张贴《长江流域禁用渔具目录通告》1000多张，共印发各类宣传资料30000多份，通过新闻、报纸、网络等各类媒体，发布多篇长江禁渔宣传报道，呼吁广大群众自觉遵守涉农领域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增强行政相对人守法用法的意识和能力。

（七）提高依法治理水平

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贯彻落实《信息公开条例》，发挥政务网站公开主渠道作用，重点推进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招

投标信息、财政预算、专项资金使用、行政执法等领域的信息公开，自觉接受群众的监督，并及时发布年度信息公开报告。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发布信息300余条，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8件，没有因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应诉案件。

二是依法化解涉农矛盾纠纷。认真受理举报投诉、妥善处理群众的来信来访、业务咨询，依法做好行政指导和信访投诉工作，积极化解矛盾纠纷。2023年共处理信访、来件12件，12345热线反馈等诉求事项463件，市长信箱7件。妥善化解农村土地承包纠纷，健全完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体系，2023年全市共聘用仲裁员20人，共调处农村土地承包纠纷35件，调处纠纷数35件，接待涉及土地纠纷的来电来信来访136人次，维护了农民的承包经营权益，促进了农村社会的和谐稳定。

三是严格落实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法规部门加强与负责人的沟通，充分做好出庭应诉准备，了解熟悉行政诉讼案件涉及的法律法规、政策要求、案件基本情况，案件争议焦点，让负责人做到“出庭出声”，积极参与答辩。2023年本机关共有1件行政诉讼案件，涉及土地确权方面。

二、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严格贯彻履行农业农村部门主要负责人是农业农村法治建设的第一责任人职责，推进农业农村法治建设重点举措，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要任务亲自督办。研究制定《2023年依法行政工作要点》，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全面深入开展。定期组织召开党组会，部署法治农业建设阶段性工

作任务，学习《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新修订的涉农法律法规，将推进法治建设职责情况作为年终述职述法的重要内容。

三、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是在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如：行政执法案卷文书制作不够规范；执法设备不足；现场移动执法系统操作不够熟练；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人员不足且自身法律知识有所欠缺等问题。

二是执法人员缺乏，执法人员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行政执法人员有法律专业背景的人较少，且近年来《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重新修订，系统业务培训相对较少，一线执法人员存在业务不精的现象。需要通过培训、实练等多种形式，提升执法人员政治素质和业务技能。

三是农村宅基地执法工作方面存在一定困难。因农业行政执法人员未受过专业的宅基地理论知识和实践操作培训，负责全市的农村宅基地执法有一定的难度，对于工作量巨大的宅基地执法工作力不从心。

四、下一步工作思路和举措

（一）持续提升法治思维能力。加强法治思想学习，提升执法人员法治理念和法治素养，自觉主动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依法治农全过程。建立常态化法治教育培训制度，增强忠诚履职的使命感责任感，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能力。

（二）积极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规范执法行为，持续提升农业行政执法工作法治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严格执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制度和资格管理制度，提高执法人员的素质，加强法制审核人员的培养，提高法制审核人员的业务素质，增强法制审核的含金量。健全完善两法衔接机制，推动案情通报、案件移送制度建设。

（三）加大培训提升业务素质。不断加强和完善业务培训制度，重点对制作文书进行培训，提高执法人员制作法律文书、调查取证的能力和水平，提高行政执法办案效率。进一步提高案卷管理水平，严格案卷归档制度，案卷装订符合标准，统一规范。加大行政执法监督力度，落实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使行政执法依法、公平、公正和透明。

（四）扎实推进普法宣传工作。创新普法模式，变单向普法为双向互动宣传、平面的资料宣传为立体的视频宣传、传统的宣传阵地为新兴的宣传模式，努力打造普法工作新亮点，提升普法宣传效果。继续推进以案释法、说理式执法，常态化开展日常巡查、专项检查、双随机检查等工作，深入宣传贯彻法律法规。